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10月24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其中孙杨先生、郭敏龙先生、沈利华先生、洪鸣先生出席现场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孙杨先生主持，经过与会董事的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第三季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50）于2019年10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19年10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19年10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孙杨先生、王扬超先生、杨思卫先生、洪鸣先生、朱建伟先生、姚冰先生6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19年10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并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公司董事会提名苏为科先生、毛美英女士、张克坚先生3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毛美英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独立董事候选人苏为科先生、毛美英女士、张克坚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19年10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发展水平等因素后提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8万元/年（含税），按季

度发放，其履职期间所发生的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独立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予以发放。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由于上述议案第四、五、六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提议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及2019年10月2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56）。

特此公告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